

证券代码：920252

证券简称：天宏锂电

公告编号：2025-103

浙江天宏锂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0 月 9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9 月 28 日以书面、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都伟云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8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发展公司储能独立电站业务，浙江天宏锂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宏锂电”）与陕西宏达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拟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安康方舟天宏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其中：天宏锂电以现金方式出资 2,5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陕西宏达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 2,4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9%。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天宏锂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浙江天宏锂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9 日